部分“聚鑫赢”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费用收取频率调整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为进一步优化产品运作管理，浙商银行将自 2021 年 12 月 18 日起对部分“聚鑫赢”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费用收取频率进行调整。具体安排请见下表：

序号	产品名称	固定费用收取频率	浮动管理费收取频率
1	聚鑫赢 B-90 天型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调整为“可按季收取，或与后续季度合并收取。”	不调整，按原说明书频率收取。
2	聚鑫赢 B-90 天型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	
3	聚鑫赢 B-180 天型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	
4	聚鑫赢 B-180 天型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	
5	聚鑫赢 B-270 天型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	
6	聚鑫赢 B-360 天型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	
7	聚鑫赢 A 一年定开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调整为“可按季或产品开放周期收取，或与后续季度、开放周期合并收取。”	调整为“按产品开放周期收取，或与后续开放周期合并收取。”
8	聚鑫赢 A 一年定开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		

上述产品费用收取频率调整不影响费用计提规则，不对产品净值产生直接影响。如投资者不接受上述调整，请于 12 月 17 日 17:00 前致电 95527 客服热线提出赎回申请。投资者未提出赎回申请的，视为同意上述调整并继续持有上述理财产品。

非常感谢您对浙商银行的支持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15 日